读书笔记

《重构 改善既有代码的设计》

本文github地址:

https://github.com/YoungBear/MyBlog/blob/master/refactor.md

重构:在不改变软件可观察行为的前提下改善其内部结构。

refactoring

tips:

如果你发现自己需要为程序添加一个特性,而代码结构使你无法很方便地达成目的,那就先重构那个程序,使特性的添加 比较容易进行,然后再添加特性。

重构前,先检查自己是否有一套可靠的测试机制。这些测试必须有自我检验能力。

重构技术就是以微小的步伐修改程序。如果你犯下错误,很容易便可发现它。

任何一个傻瓜都能写出计算机可以理解的代码。唯有写出人类容易理解的代码,才是优秀的程序员。(变量命名)

重构(名词):对软件内部结构的一种调整,目的是在不改变软件可观察行为的前提下,提高其可理解性,降低其修改成本。

重构(动词):使用一系列重构方法,在不改变软件可观察可观察行为的前提下,调整其结构。

为何重构

- 1. 重构改进软件设计
- 2. 重构使软件更容易理解
- 3. 重构帮助找到Bug
- 4. 重构提高编程速度

何时重构

三次法则

第一次做某件事时只管去做;第二次做类似的事会产生反感,但无论如何还是可以去做;第三次再做类似的事,你就应该重构。

tips:

事不过三,三则重构。

- 1. 添加新功能时重构
- 2. 修补错误时重构
- 3. 复审代码时重构

第3章 代码的坏味道

- 1. Duplicated Code 重复代码
- 2. Long Method 过长函数
- 3. Large Class 过大的类
- 4. Long Parameter List 过长参数列
- 5. Divergent Change 发散式变化 -- 软件能够更容易被修改
- 6. Shotgun Surgery 霰弹式修改 -- 在很多类中做出许多小的修改

- 7. Feature Envy 依恋情结 -- 函数对某个类的兴趣高过对自己所处类的兴趣
- 8. Data Clumps 数据泥团 -- 很多相同的参数(可以新建一个类来保存)
- 9. Primitive Obsession 基本类型偏执
- 10. Switch Statements switch 惊悚现身
- 11. Parallel Inheritance Hierarchies 平行继承体系
- 12. Lazy Class 冗赘类
- 13. Speculative Generality 夸夸其谈未来性
- 14. Temporary Field 令人迷惑的暂时字段
- 15. Message Chains 过度耦合的消息链
- 16. Middle Man 中间人
- 17. Inappropriate Intimacy 狎昵关系
- 18. Alternative Classes with Different Interfaces 异曲同工的类
- 19. Incomplete Library Class 不完美的类库
- 20. Data Class 纯稚的数据类
- 21. Refused Bequest 被拒绝的遗赠
- 22. Comments 过多的注释

第6章 重新组织函数

- 6.1 Extract Method 提炼函数
- 6.2 Inline Method 内联函数
- 6.3 Inline Temp 内联临时变量
- 6.4 Replace Temp with Query 以查询取代临时变量
- 6.5 Introduce Explaining Variable 引入解释性变量
- 6.6 Split Temporary Variable 分解临时变量

如果某一个临时变量被赋值超过一次,并且它<mark>既不是循环变量,也不是用于搜集计算结果,**则针对每次赋值,创造一个独立、对应的临时变量**。</mark>

做法:

- 1. 将新的临时变量声明为final
- 2. 以该临时变量的第二次赋值动作为界,修改此前对该临时变量的所有引用点,让它们引用新的临时变量
- 3. 在第二次赋值处,重新声明原先那个临时变量
- 4. 编译, 测试
- 5. 逐次重复上述过程。每次都在声明处对临时变量改名,并修改下次赋值之前的引用点

6.7 Remove Assignments to Parameters 移除对参数的赋值

做法:

- 1. 建立一个临时变量,把待处理的参数值赋予它。
- 2. 以"对参数的赋值"为界,将其后所有对此参数的引用点,全部替换为"对此临时变量的引用"。
- 3. 修改赋值语句, 使其改为对新建之临时变量赋值。
- 4. 编译, 测试。

6.8 Replace Method with Method Object 以函数对象取代函数

如果一个函数中局部变量泛滥成灾,那么想分解这个函数是非常困难的。以**查询取代临时变量**可以助你减轻这个负担,但 有时候你会发现根本无法拆解一个需要拆解的函数。这种情况下,你应该把手伸进工具箱的深处,祭出**函数对象**这件法宝。

做法:

- 1. 建立一个新类,根据待处理函数的用途,为这个类命名。
- 2. 在新类中建立一个**final**字段,用以保存**原先大型函数所在的对象**。我们将这个字段成为"源对象"。同时,针对原函数的**每个临时变量**和**每个参数**,在新类中建立一个对应的字段保存之。
- 3. 在新类中建立一个构造函数,接收源对象及原函数的所有参数作为参数。
- 4. 在新类中建立一个compute()函数。
- 5. 将原函数的代码复制到compute()函数中。如果需要调用源对象的任何函数,请通过源对象字段调用。
- 6. 编译。
- 7. 将旧函数的函数本体替换为这样一条语句:"创建上述新类的一个新对象,而后调用其中的compute()函数"。

这项重构的好处是:我们可以轻松地对compute()函数采取Extract Method(提炼函数),不必担心参数传递的问题。

6.9 Substitute Algorithm 替换算法

把某一个算法替换为另一个更清晰的算法。

第7章 在对象之间搬移特性

7.1 Move Method (搬移函数)

你的程序中,有个函数与其所驻类之外的另一个类进行更多交流:调用后者,或者被后者调用。

思路:

在该函数最常引用的类中建立一个有着类似行为的新函数。将旧函数变成一个单纯的委托函数,或是将旧函数完全移除。

7.2 Move Field (搬移字段)

你的程序中,某个字段被其所驻类之外的另一个类更多地用到。

思路:在目标类新建一个字段,修改源字段的所有用户,令它们改用新字段。

7.3 Extract Class (提炼类)

某各类做了应该由两个类做的事。

思路:建立一个新类,将相关的字段和函数从旧类搬移到新类。

7.4 Inline Class (将类内联化)

某个类没有做太多事情。

思路:将这个类的所有特性搬移到另一个类中,然后移除原类。

7.5 Hide Delegate (隐藏"委托关系")

客户通过一个委托类来调用另一个对象。

思路:在服务类上建立客户所需求的所有函数,用以隐藏委托关系。

7.6 Remove Middle Man (移除中间人)

某个类做了过多的简单委托动作。

思路:让客户直接调用受托类。(和7.5刚好相反)

7.7 Introduce Foreign Method (引入外加函数)

你需要为提供服务的类增加一个函数,但你无法修改这个类。

思路:在客户类中建立一个函数,并以第一参数形式传入一个服务类实例。

7.8 Introduce Local Extension (引入本地扩展)

你需要为服务类提供一些额外函数,但你无法修改这个类。

思路:建立一个新类,使它包含这些额外函数。让这个扩展品成为源类的子类或包装类。

第8章 重新组织数据

8.1 Self Encapsulate Filed (自封装字段)

将属性声明为private,使用get/set函数来访问。

8.2 Replace Data Value with Object (以对象取代数据值)

你有一个数据项,需要与其他数据和行为一起使用才有意义。

思路:将数据项变成对象。

8.3 Change Value to Reference (将值对象改为引用对象)

你从一个类衍生出许多彼此相等的实例,希望将它们替换为同一个对象。

思路:将这个值对象变成引用对象。

8.4 Change Reference to Value (将引用对象改为值对象)

你有一个引用对象,很小且不可变,而且不易管理。

思路:将它变成值对象。

8.5 Replace Array with Object (以对象取代数组)

你有一个数组,其中的元素各自代表不同的东西。

思路:以对象替换数组,其中的数组中的每个元素,以一个字段来表示。

8.6 Duplicate Observed Data (复制"被监视数据")

你有一些领域数据置身于GUI控件中,而领域函数需要访问这些数据。

思路:将该数据复制到一个领域对象中。建立一个Observer模式,用以同步领域对象和GUI对象内的重要数据。

8.7 Change Unidirectional Association to Bidirectional (将单向关联改为双向关联)

两个类都需要使用双方特性,但其间只有一条单向连接。

思路:添加一个反向指针,并使修改函数能够同时更新两条连接。

8.8 Change Bidirectional Association to Unidirectional (将双向关联改为单向关联)

两个类之间有双向关联,但其中一个类如今不再需要另一个类的特性。

思路:去除不必要的关联。

8.9 Replace Magic Number with Symbolic Constant (以字面常量取代魔法数)

你有一个字面数值,带有特别含义。

思路:创造一个常量,根据其意义为它命名,并将上述的字面数值替换为这个常量。

eg. 使用PI来代替3.14

8.10 Encapsulate Field (封装字段)

你的类中存在一个 public 字段。

思路:将它声明为 private , 并提供相应的访问函数。

8.11 Encapsulate Collection (封装集合)

有一个函数返回一个集合。

思路:让这个函数返回该集合的一个只读副本,并在这个类中提供添加/移除集合元素的函数。

动机:

我们常常会在一个类中使用集合(collection,可能是array,list,set或vector)来保存一组实例。这样的类通常也会提供指针对该集合的取值/设值函数。

但是,集合的处理方式应该和其他种类的数据略有不同。取值函数不该返回集合自身,因为这会让用户得以修改集合内容而集合拥有者却一无所悉。这也会对用户暴露过多对象内部数据结构的信息。如果一个取值函数确实需要返回多个值,它应该避免用户直接操作对象内所保存的集合,并隐藏对象内与用户无关的数据结构。至于如何做到这一点,视你使用的 Java 版本不同而有所不同。

另外,不应该为这整个集合提供一个设值函数,但应该提供用以为集合添加/移除元素的函数。这样,集合拥有者(对象)就可以控制元素的添加和移除。

如果你做到以上几点,集合就可以很好地封装起来了,这便可以降低集合拥有者和用户之间的耦合度。

8.12 Replace Record with Data Class (以数据类取代记录)

你需要面对传统编程环境中的记录结构。

思路:为该记录创建一个"哑"数据对象。

8.13 Replace Type Code with Class (以类取代类型码)

类之中有一个数值类型码,但它并不影响类的行为。

思路:以一个新的类替换该数值类型码。

8.14 Replace Type Code with Subclasses (以子类取代类型码)

你有一个不可变的类型码,它会影响类的行为。

思路:以子类取代这个类型码。

8.15 Replace Type Code with State/Strategy (以 State/Strategy 取代类型码)

你有一个类型码,它会影响类的行为,但你无法通过集成手法消除它。

思路:以状态对象取代类型码。

8.16 Replace Subclass with Fields (以字段取代子类)

你的各个子类的唯一差别只在"返回常量数据"的函数身上。

思路:修改这些函数,使它们返回超类中的某个(新增)字段,然后销毁子类。

动机:

建立子类的目的,是为了增加新特性或变化其行为。有一种变化行为被称为"常量函数(constant method)",它们会返回一个硬编码的值。这东西有其用途:你可以让不同的子类中的同一个访问函数返回不同的值。你可以在超类中将反问函数声明为抽象函数,并在不同的子类中让它返回不同的值。

尽管常量函数有其用途,但若子类只有常量函数,实在没有足够的存在价值。你可以在超类中设计一个与常量函数返回值相应的字段,从而完全去除这样的子类。如此一来就可以避免因继承而带来的额外复杂性。

第9章 简化条件表达式

9.1 Decompose Conditional (分解条件表达式)

你有一个复杂的条件 (if-then-else) 语句。

思路:从if,then,else 三个段落中分别提炼出独立函数。

动机

程序之中,复杂的条件逻辑是最常导致复杂度上升的地点之一。你必须编写代码来检查不同的条件分支、根据不同的分支做不同的事,然后,你很快就会得到一个相当长二代函数。大型函数自身就会使代码的可读性下降,而条件逻辑则会使代码更难阅读。在带有复杂条件逻辑的函数中,代码(包括检查条件分支的代码和真正实现功能的代码)会告诉你发生的事,但常常让你弄不清楚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事,这就说明代码的可读性的确大大降低了。

和任何大块头代码一样,你可以将它分解为多个独立函数,根据每个小块代码的用途,为分解而得的新函数命名,并将原函数中对应的代码改为调用新建函数,从而更清楚地表达自己的意图。对于条件逻辑,将每个分支条件分解成新函数还可以给你带来更多好处:可以突出条件逻辑,更清楚地表达每个分支的作用,并且突出每个分支的原因。

做法

- 将 if 段落提炼出来,构成一个独立函数。
- 将 then 段落和 else 段落都提炼出来,各自构成一个独立函数。

9.2 Consolidate Conditional Expression (合并条件表达式)

你有一系列条件测试,都得到相同结果。

思路:将这些测试合并为一个条件表达式,并将这个条件表达式提炼成为一个独立函数。

动机

有时你会发现这样一串条件检查:检查条件各不相同,最终行为却一致。如果发现这种情况,就应该使用"逻辑或"和"逻辑与"将它们合并为一个条件表达式。

之所以要合并条件代码,有两个重要原因。首先,合并后的条件代码会告诉你"实际上只有一次条件检查,只不过有多个并列条件需要检查而已",从而使这一次检查的用意更清晰。当然,合并前和合并后的代码有着相同的效果,但原先代码传达出的信息却是"这里有一些各自独立的条件测试,它们只是恰好同时发生"。其次,这项重构往往可以为你使用 Extract Method 做好准备。将检查条件提炼成一个独立函数对于理清代码意义非常有用,因为它把描述"做什么"的语句换成了"为什么这样做"。

条件语句的合并理由也同时指出了不要合并的理由:**如果你认为这些检查的确彼此独立**,的确不应该被视为同一次检查,那么 就不要使用本项重构。因为在这种情况下,你的代码已经很清楚表达出自己的意义。

9.3 Consolidate Duplicate Conditional Fragments (合并重复的条件片段)

在条件表达式的每个分支上有着相同的一段代码。

思路:将这段重复代码搬移到条件表达式之外。

动机:

有时你会发现,一组条件表达式的所有分支都执行了相同的某段代码。如果是这样,你就应该将这段代码搬移到条件表达式外面。这样,代码才能更清楚地表明哪些东西随条件的变化而变化、哪些东西保持不变。

9.4 Remove Control Flag (移除控制标记)

在一系列布尔表达式中,某个变量带有"控制标记"(control flag)的作用。

思路:以 break 语句或 return 语句取代控制标记。

9.5 Replace Nested Conditional with Guard Clauses (以卫语句取代嵌套条件表达式)

函数中的条件逻辑使人难以看清正常的执行路径。

思路:使用卫语句表现所有特殊情况。

return normalPayAmount();

eg.

```
double getPayAmount() {
      double result:
      if ( isDead) result = deadAmount();
         if (_isSeparated) result = separatedAmount();
         else {
             if (_isReetired) result = retiredAmount();
              else result = normalPayAmount();
         }
      }
      return result;
  }
重构之后:
  double getPayAmount() {
     if (_isDead) return deadAmount();
      if ( isSeparated) return separatedAmount();
     if (_isRetired) return retiredAmount();
```

动机:

}

根据我的经验,条件表达式通常有两种表现形式。第一种形式是:所有分支都属于正常行为。第二种形式是:条件表达式提供的答案中只有一种是正常行为,其他都不是不常见的情况。

这两类条件表达式有不同的用途,这一点应该通过代码表现出来。如果两条分支都是正常行为,就应该使用形如 if...else... 的条件表达式;如果**某个条件极其罕见**,就应该**单独检查该条件**,并在该条件为真时立刻从函数中返回。这样的单独检查常常被称为"卫语句" (guard clauses)。

Replace Nested Conditional with Guard Clauses 的精髓就是:给某一条分支以特别的重视。如果使用 if-then-else 结构,你对 if 分支

和 else 分支的重视是同等的。这样的代码结构传递给阅读者的消息就是:各个分支有同样的重要性。卫语句就不同了,它告诉阅读者:"这种情况很罕见,如果它真的发生了,请做一些必要的整理工作,然后退出。"

"每个函数只能有一个入口和一个出口"的观念,根深蒂固于某些程序员的脑海里。我发现,当我处理他们编写的代码时,经常需要使用这项重构。现今的编程语言都会强制保证每个函数只有一个入口,至于"单一出口"规则,其实不是那么有用。在我看来,**保持代码清晰才是最关键的**:如果单一出口能使这个函数更清楚易读,那么就使用单一出口;否则就不必这么做。

嵌套条件代码往往由那些深信"每个函数只能有一个出口"的程序员写出。我发现那条规则实在有点太简单粗暴了。如果对函数剩余部分不再有兴趣,当然应该立刻退出。引导阅读者去看一个没有用的else区段,只会妨碍他们的理解。

范例:将条件反转

我们常常可以将条件表达式反转,从而实现该项重构。

return (_income / _duration) * ADJ_FACTOR;

}

```
初始代码:
```

```
public double getAdjustedCapital() {
     double result = 0.0;
     if (_capital > 0.0) {
         if (_intRate > 0.0 && _duration > 0.0) {
            result = (_income / _duration) * ADJ_FACTOR;
     return result:
 }
我们将逐一进行替换。不过这次在插入卫语句时,我们需要将相应的条件反转过来:
 public double getAdjustedCapital() {
     double result = 0.0;
     if (_capital <= 0.0) return result;//将这个条件反转,并使用卫语句(Guard Glauses)
     if (_intRate > 0.0 && _duration > 0.0) {
            result = (_income / _duration) * ADJ_FACTOR;
     return result;
  }
下一个条件稍微复杂一点,所以我们分两步进行逆反。首先加入一个逻辑非操作:
 public double getAdjustedCapital() {
     double result = 0.0;
     if (_capital <= 0.0) return result;</pre>
     if (!(_intRate > 0.0 && _duration > 0.0)) return result;//加入逻辑非操作,并使用卫语句
     result = (_income / _duration) * ADJ_FACTOR;
     return result;
  }
将逻辑非简化:
 public double getAdjustedCapital() {
     double result = 0.0;
     if (_capital <= 0.0) return result;</pre>
     if (_intRate <= 0.0 || _duration <= 0.0)) return result;//简化逻辑非操作
     result = (_income / _duration) * ADJ_FACTOR;
     return result;
  }
这时候,我比较喜欢在卫语句内返回一个明确值,因为这样我们可以一目了然地看到卫语句返回的失败结果。此外,这种时候
我们也会考虑使用 Replace Magic Number with System Constant。
 public double getAdjustedCapital() {
     double result = 0.0;
     if (_capital <= 0.0) return 0.0;//在卫语句中返回明确值
     if (_intRate <= 0.0 || _duration <= 0.0)) return 0.0;//在卫语句中返回明确值
     result = (_income / _duration) * ADJ_FACTOR;
     return result;
  }
完成替换之后,我们同样可以将临时变量移除:
 public double getAdjustedCapital() {
     if (_capital <= 0.0) return 0.0;</pre>
     if (_intRate <= 0.0 || _duration <= 0.0)) return 0.0;</pre>
```

9.6 Replace Conditional with Polymorphism (以多态取代条件表达式)

你手上有个条件表达式,它根据对象类型的不同而选择不同的行为。

思路:将这个条件表达式的每个分支放进一个子类内的覆写函数中,然后将原始函数声明为抽象函数。

动机

在面向对象术语中,听上去最高贵的词非"多态"莫属。多态最根本的好处就是:如果你需要根据对象的不同类型而采取不同的行为,多态使你不必编写明显的条件表达式。

正因为有了多态,所以你会发现:"类型码的 switch 语句"以及"基于类型名称的 if-then-else 语句" 在面向对象程序中很少出现。

多态能够给你带来很多好处。如果同一组条件表达式在程序许多地点出现,那么使用多态的收益是最大的。使用条件表达式时,如果你想添加一种新类型,就必须查找并更新所有条件表达式。但如果改用多态,只需建立一个新的子类,并在其中提供适当的函数就行了。类的用户不需要了解这个子类,这就大大降低了系统各部分之间的依赖,使系统升级更加容易。

9.7 Introduce Null Object (引入 Null 对象)

你需要再三检查某对象是否为null。

思路:将null值替换为null对象。

9.8 Introduce Assertion (引入断言)

某一段代码需要对程序状态做出某种假设。

思路:以断言明确表现这种假设。

```
double getExpenseLimit() {
    //shoule have either expense limit or a primary project
    return (_expenseLimit != NULL_EXPENSE) ?
        _expenseLimit : _primaryProject.getMemberExpenseLimit();
}

这项重构后:

double getExpenseLimit() {
    Assert.isTrue(_expenseLimit != NULL_EXPENSE || _primaryProject != null);
    return (_expenseLimit != NULL_EXPENSE) ?
        _expenseLimit : _primaryProject.getMemberExpenseLimit();
}
```

动机

常常会有这样一段代码:只有当某个条件为真时,该段代码才能正常运行。例如平方根计算只对正值才能进行,又例如某个对象可能假设其字段至少有一个不等于null。

这样的假设通常并没有在代码中明确表现出来,你必须阅读整个算法才能看出。有时程序员会以注释写出这样的假设。而我要介绍的是一种更好的技术:使用断言明确标明这些假设。

断言是一个条件表达式,应该总是为真。如果它失败,表示程序员犯了错误。因此断言的失败应该导致一个非受控异常 (unchecked exception)。断言绝对不能被系统的其他部分使用。实际上,程序最后的成品往往将断言统统删除。因此,标记"某些东西是个断言"是很重要的。

断言可以作为交流与调试的辅助。在交流的角度上,断言可以帮助程序阅读者理解代码所做的假设;在调试的角度上,断言可以在距离bug最近的地方抓住它们。当我编写自我测试代码的时候发现,断言在调试方面的帮助变得不那么重要了,但我仍然非常看重它们在交流方面的价值。

第10章 简化函数调用

10.1 Rename Method (函数改名)

函数的名称未能揭示函数的用途。

思路:**修改函数名称。**

10.2 Add Parameter (添加参数)

某个函数需要从调用端得到更多信息。

思路:为此函数添加一个对象参数,让该对象带进函数所需信息。

10.3 Remove Parameter (移除参数)

函数本体不再需要某个参数。

思路:将该参数去除。

10.4 Separate Query from Modifier (将查询函数和修改函数分离)

某个函数既返回对象状态值,又修改对象状态。

思路:建立两个不同的函数,其中一个负责查询,另一个负责修改。

10.5 Parameterize Method (令函数携带参数)

若干函数做了类似的工作,但在函数本体中却包含了不同的值。

思路:建立单一函数,以参数表达那些不同的值。

动机:

你可能会发现这样的两个函数:它们做着类似的工作,但因少数几个值致使行为略有不同。这种情况下,你可以将这些各自分离的函数统一起来,并通过参数来处理那些变化情况,用以简化问题。这样的修改可以去除重复的代码,并提高灵活性,因为你可以用这个参数处理更多的变化情况。

范例

一个最简单的例子:

```
class Employee {
    void tenPercentRaise() {
        salary *= 1.1;
    }

    void fivePercentRaise() {
        salary *= 1.05;
    }
}
```

这段代码可以替换如下:

```
void raise(double factor) {
    salary *= (1 + factor);
}
```

本项重构的要点在于:以"可将少量数值视为参数"为依据,找出带有重复性的代码。

10.6 Replace Rarameter with Explicit Methods (以明确函数取代参数)

你有一个函数,其中完全取决于参数值而采取不同行为。

思路:**针对该参数的每一个可能值,建立一个独立函数。**

eg.

```
void setValue(String name, int value) {
     if (name.equals("height")) {
         _height = value;
         return;
      if (name.equals("width")) {
          _width = value;
         return:
     Assert.shouldNeverReachHere();
  }
经过这项重构后:
```

```
void setHeight(int arg) {
    _height = arg;
void setWidth(int arg) {
   _width = arg;
```

动机:

Replace Parameter with Explicit Methods 恰恰相反于 Parameterize Method。如果某个参数有多种可能的值,而函数内又以 条件表达式检查这些参数值,并根据不同参数值做出不同的行为,那么就应该使用本项重构。调用者原本必须赋予参数适当的 值,以决定该函数做出何种响应。现在,既然你提供了不同的函数给调用者使用,就可以避免出现条件表达式。此外你还可以 获得编译期检查的好处,而且接口也更清楚。如果以参数值决定函数行为,那么函数用户不但需要观察该函数,而且还要判断 参数值是否合法,而"合法的参数值"往往很少在文档中被清楚地提出。

就算不考虑编译期检查的好处,只是为了获得一个清晰的接口,也值得你执行本项重构。哪怕只是给一个内部的布尔变量赋 值,相比较之下,Switch.beOn()也比Switch.setState(true)要清楚得多。

但是,**如果参数值不会对函数行为有太多影响**,你就不应该使用 Replace Parameter with Explicit Methods。如果情况这是这 样,而你也只需要通过参数为一个字段赋值,那么直接使用设置函数就行了。如果的确需要条件判断的行为,可考虑使用 Replace Conditional with Polymorphism.

做法:

- 针对参数的每一种可能值,新建一个明确函数。
- 修改条件表达式的每个分支,使其调用合适的新函数。
- 修改每个分支后,编译并测试。
- 修改原函数的每一个被调用点,改而调用上述的某个合适的新函数。
- 编译,测试。
- 所有调用端都修改完毕后,删除原函数。

10.7 Preserve Whole Object (保持对象完整)

你从某个对象中取出若干值,将它们作为某一次函数调用时的参数。

思路: **改为传递整个对象**。

eg.

```
int low = daysTempRange().getLow();
int high = daysTempRange().getHigh();
withinPlan = plan.withinRange(low, high);
```

经过这项重构后:

```
withinPlan = play.withinRange(daysTempRange());
```

动机:

有时候,你会将来自同一对象的若干项数据作为参数,传递给某个函数。这样做的问题在于:万一将来被调用函数**需要新的数据项**,你就必须查找并修改对此函数的所有调用。如果你把这些数据所属的**整个对象**传给函数,可以避免这种尴尬的处境,因为被调用函数可以向那个参数对象请求任何它想要的信息。

除了可以使参数列更稳固之外,Preserve Whole Object 往往还能提高代码的可读性。过长的参数列很难使用,因为调用者和被调用者都必须记住这些参数的用途。此外,不使用完整对象也会造成重复代码,因为被调用函数无法利用完整对象中的函数来计算某些中间值。

不过事情总有两面。如果你传的是数值,被调用函数就只依赖于这些数值,而不依赖它们所数的对象。但如果你传递的是整个对象,被调用函数所在的对象就需要依赖参数对象。如果这会使你的依赖结构恶化,那么就不该使用Preserve Whole Object。

还有一种不使用 Preserve Whole Object 的理由:如果被调用函数只需要参数对象的其中一项数值,那么只传递那个数值会更好。我并不认同这种观点,因为传递一项数值和传递一个对象,至少在代码清晰度上是等价的(当然对于按值传递的参数来说,性能上可能有所差异)。更重要的考量应该放在对象之间的依赖关系上。

如果被调用函数使用了来自另一个对象的很多数据,这可能意味着该函数实际上**应该本定义在那些数据所属的对象**中。所以,考虑 Preserce Whole Object 的同时,你也应该考虑Move Method。

运用本项重构之前,你可能还没定义一个完整对象。那么就应该先用 Introduce Parameter Object。

还有一种常见情况:调用者将自己的若干数据作为参数,传递给被调用函数。这种情况下,如果该对象有合适的取值函数,你可以使用this取代这些参数值,并且无需担心对象依赖问题。

10.8 Replace Parameter with Methods (以函数取代参数)

对象调用某个函数,并将所得结果作为参数,传递给另一个函数。而接受该参数的函数本身也能够调用前一个函数。

思路:让参数接受者取出该项参数,并直接调用前一个函数。

eg.

```
int basePrice = _quantity * _itemPrice;
discountLevel = getDiscountLevel();
double finalPrice = discountedPrice (basePrice, discountLevel);
```

通过本项重构后:

```
int basePrice = _quantity * _itemPrice;
double finalPrice = discountedPrice (basePrice);//在discountedPrice内部调用getDiscountLevel()
```

动机

如果函数可以通过其他途径获得参数值,那么它就不应该通过**参数**取得该值。过长的参数列会增加程序阅读者的理解难度,因此我们应该尽可能缩短参数列的长度。

10.9 Introduce Parameter Object(引入参数对象)

某些参数总是很自然地同时出现。

思路:以一个对象取代这些参数。

动机

你经常会看到特定的一组参数总是一起被传递。可能有好几个函数都使用这一组参数,这些函数可能隶属同一个类,也可能隶属于不同的类。这样一组参数就是所谓的 Data Clumps (数据抱团),我们可以**运用一个对象包装所有这些数据**,再以该对象取代它们。哪怕只是为了把这些数据组织在一起,这样做也是值得的。本项重构的价值在于缩短参数列,而你知道,过长的参数列总是难以理解的。此外,新对象所定义的访问函数还可以使代码更具一致性,这又进一步降低了理解和修改代码的难度。

本项重构还可以带给你更多好处。当你把这些参数组织到一起之后,往往很快可以发现一些可被移至新建类的行为。通常,原本使用那些参数的函数对这一组参数会有一些共通的处理,如果将这些共通行为移到新对象中,你可以减少很多重复代码。

10.10 Remove Setting Method (移除设值函数)

类中的某个字段应该在对象创建时被设值,然后就不再改变。

思路:去掉该字段的所有设值函数。

动机

如果你为某个字段提供了设值函数,这就按时这个字段值可以被改变。如果你不希望在对象创建之后此字段还有机会被改变,那就不要为它提供设值函数(同时将该字段设为final)。这样你的意图会更加清晰,并且可以排除其值被修改的可能性————这种可能性往往是非常大的。

如果你保留了间接访问变量的方法,就可能疆场有程序员盲目使用它们。这些人甚至会在构造函数中使用设值函数!我猜想他们或许是为了代码的一致性,但却忽略了设值函数往后可能带来的混淆。

10.11 Hide Method (隐藏函数)

有一个函数,从来没有被其他任何类用到。

思路:将这个函数修改为private。

动机

重构往往促使你修改函数的可见度。提高函数可见度的情况很容易想象:另一个类需要用到某个函数,因此你必须提高该函数的可见度。但是要指出一个函数的可见度是否过高,就稍微困难一些。理想状况下,你可以使用工具检查所有函数,指出可被隐藏起来的函数。即使没有这样的工具,你也应该时常进行这样的检查。

一种特别常见的情况是:当你面对一个过于丰富、提供了过多行为的接口时,就值得将**非必要**的取值函数和设值函数隐藏起来。尤其当你面对的是一个只有简单封装的数据容器时,情况更是如此。随着越来越多行为被放入这个类,你会发现许多取值/设值函数不再需要公开,因此可以把它们隐藏起来。如果你把取值/设值函数设为private,然后在所有地方都直接访问变量,那就可一个放心移除取值/设值函数了。

10.12 Replace Constructor with Factory Method (以工厂函数取代构造函数)

你希望在创建对象时不仅仅是做简单的建构动作。

思路: 将构造函数替换为工厂函数。

动机

使用 Replace Constructor with Factory Method 的最显而易见的动机,就是在派生子类的过程中以工厂函数取代类型码。你可能常常需要根据类型码创建相应的对象,现在,创建名单中还得加上子类,那些子类也是根据类型码来创建。然而由于构造函数只能返回单一类型的对象,因此你需要将构造函数替换为工厂函数。

此外,如果构造函数的功能不能满足你的需要,也可以使用工厂函数来代替它。工厂函数也是 Change Value to Reference 的基础。你也可以令你的工厂函数根据参数的个数和类型,选择不同的创建行为。

10.13 Encapsulate Downcast (封装向下转型)

某个函数返回的对象,需要由函数调用者执行向下转型(downcast)。

思路:将向下转型动作移到函数中。

eg.

```
Object lastReading() {
    return readings.lastElement();
}
```

```
通过这项重构后:
 Reading lastReading() {
    return (Reading) readings.lastElement();
10.14 Replace Error Code with Exception (以异常取代错误码)
某个函数返回一个特定的代码,用以表示某种错误情况。
思路: 改用异常。
eg.
 int withdraw(int amount) {
    if (amount > _balance) {
       return -1;
    } else {
       _balance -= amount;
       return 0;
    }
 }
通过这项重构后:
 void withdraw(int amount) throws BalanceException {
    if (amount > _balance) {
       throw new BalanceException();
    _balance -= amount;
 }
10.15 Replace Exception with Test (以测试取代异常)
面对一个调用者可以预先检查的条件, 你抛出了一个异常。
思路:修改调用者,使它在调用函数之前先做检查。
eg.
 double getValueForPeriod(int periodNumber) {
       return _values[periodNumber];
    } catch (ArrayIndexOutOfBoundsException e) {
       return 0;
    }
 }
通过这项重构后:
```

第11章 处理概括关系

return 0;

11.1 Pull Up Field (字段上移)

return _values[periodNumber];

double getValueForPeriod(int periodNumber) {
 if (periodNumber >= _values.length) {

两个子类拥有相同的字段。

思路:**将该字段移至超类。**

11.2 Pull Up Method (函数上移)

有些函数,在各个子类中产生完全相同的结果。

思路:**将该函数移至超类。**

11.3 Pull Up Constructor Body (构造函数本体上移)

你在各个子类中拥有一些构造函数,它们的本体几乎完全一致。

思路:在超类中新建一个构造函数,并在子类构造函数中调用它。

eg.

```
class Manager extends Employee...
  public Manager(String name, String id, int grade) {
    __name = name;
    __id = id;
    __grade = grade;
}
```

诵过这项重构后:

```
public Manager(String name, String id, int grade) {
    super(name, id);
    _grade = grade;
}
```

11.4 Push Down Method (函数下移)

超类中的某个函数只与部分(而非全部)子类有关。

思路:将**这个函数移到相关的那些子类去。**

11.5 Push Down Field (字段下移)

超类中的某个字段只被部分(而非全部)子类用到。

思路:**将这个字段移到需要它的那些子类去。**

11.6 Extract Subclass (提炼子类)

类中的某些特性只被某些 (而非全部)实例用到。

思路:新建一个子类,将上面所说的那一部分特性移到子类中。

11.7 Extract Superclass (提炼超类)

两个类有相似特性。

思路:为这两个类建立一个超类,将相同特性移至超类。

11.8 Extract Interface (提炼接口)

若干客户使用类接口中的同一子集,或者两个类的接口有部分相同。

思路:**将相同的子集提炼到一个独立接口中。**

11.9 Collapse Hierarchy (折叠继承体系)

超类和子类之间无太大区别。

思路:**将它们合为一体。**

11.10 Form Template Method (塑造模板函数)

你有一些子类,其中相应的某些函数以相同顺序执行类似的操作,但各个操作的细节上有所不同。

思路:**将这些操作分别放进独立函数中,并保持它们都有相同的签名,于是原函数也就变得相同了。然后将原函数上移至超 举**.

11.11 Replace Inheritance with Delegation (以委托取代继承)

某个子类只使用超类接口中的一部分,或是根本不需要继承而来的数据。

思路:在子类中新建一个字段用以保存超类;调整子类函数,令它改而委托超类;然后去掉两者之间的继承关系。

11.12 Replace Delegation with Inheritance (以继承取代委托)

你在两个类之间使用委托关系,并经常为整个接口编写许多极简单的委托函数。

思路: 让委托类继承受托类。